

SHEHUIZHUYI RONGRUGUAN YU
GONGMIN DAODE JIANSHE

社会主义荣辱观与 公民道德建设

吴潜涛 / 周洪晋 主编

海南出版社

社会主义荣辱观与 公民道德建设

顾问：徐惟诚 罗国杰

主编：吴潜涛 周洪晋

编委：陈 瑛 唐凯麟 夏卫东 焦国成
吴潜涛 周洪晋 李星良 葛晨虹
龚 群 肖群忠 万俊人

海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会主义荣辱观与公民道德建设/吴潜涛,周洪晋主编. —海口:海南出版社,2008.10

ISBN 978-7-5443-2590-5

I. 社… II. ①吴…②周… III. ①思想政治教育 - 中国 - 文集②公民教育:社会公德教育 - 中国 - 文集
IV. D64-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60407 号

社会主义荣辱观与公民道德建设

作者:吴潜涛 周洪晋

责任编辑:曹汉俊

封面设计:颜好强

印刷装订:海口新明印刷有限公司

海南出版社 出版发行

地址:海口市金盘开发区建设三横路2号

邮编:570216

电话:0898-66830931 66830932

网址:<http://www.hncbs.cn>

经销: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787mm×1092mm 1/16

字数:400千字

印张:22.5

版次:2008年10月第1版 2008年10月第1次印刷

书号:ISBN 978-7-5443-2590-5

定价:48.00元

荣辱观教育是公民道德的基础教育

(代序)

□ 周文彰

社会主义荣辱观与公民道德建设学术研讨会在海南召开，这不仅对我国伦理学的发展有重要价值，对海南省的道德建设工作也是一次鞭策和促进。本文就公民道德建设问题谈几点意见。

一、做人的教育是公民道德教育的根本

公民道德建设离不开公民道德教育。公民道德教育包括很多内容，要解决的问题也很多，而我始终认为做人的教育是道德教育的根本，也是最基本、最管用的人生教育。《大学》中说：“古之欲明明德于天下者，先治其国。欲治其国者，先齐其家。欲齐其家者，先修其身”，这里把修身，即做人的修养列为齐家、治国、平天下的根本，讲的就是这个道理。近些年，我们开展过各式各样的学习教育活动，收到了很好的成效。但客观上讲，要解决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和家庭道德中存在的问题，还应始终坚持不懈地抓好做人的教育，从而给各项学习教育活动打下深厚的根基。

什么是做人的教育？形象点说就是要求一个人做什么像什么，比如做儿子的像儿子，做父亲的像父亲；做妻子的像妻子，做丈夫的像丈夫；做下级的像下级，做领导的像领导；做党员的像党员，等等。一个人一旦学会了做人，也就学会了如何按照社会角色和身份来规范自己的言行；人人都学会了做人，整个社会的道德秩序和道德风气就会彻底好转。因此我感到千教育万教育，做人的教育是最重要的教育。可惜我们一直没有重视这种教育，而是一开始就把“当好接班人”这样的政治教育作为启蒙教育、终身教育，尽管这些教育是非常必要的教育，但由于没有把做人的教育作为基础教育，结果不少人满嘴漂亮话，做人不合

格。这样的人要让他成为一个名副其实的公民、党员，或是一个称职的领导干部，实际上是很难的。

做人的教育首先要从儿童抓起，并作为个人的终身教育，作为全社会的普遍教育、广泛教育，常抓不懈，而且我们开展的一切学习教育活动都要把做人的教育贯穿始终。有了这个基础，我们再开展各种专项的学习教育活动就会省力得多，效果也会好得多，全社会的道德水平也将发生很大的变化。其中，尤其要突出抓好荣辱观教育。荣辱观教育是做人教育的核心。一个人，知道什么是“荣”，就知道应该追求什么，从而树立道德理想；知道什么是“耻”，就知道不应该做什么，从而树立道德良心。具备这两个方面，就具备了最基本的做人准则。而且我认为，知“荣”，树立道德理想当然重要，但知“耻”，树立道德良心更为根本，因为人最怕的是不知羞耻。

做人的教育还要注意方法方式，就如编选什么样的教材就必须通过什么样的方式和运用什么样的语言一样。总的要求是要跟人生发展阶段相吻合，跟社会道德的实际状况相吻合，跟人的日常语言习惯相吻合。如果跟人生发展过程不吻合，就容易超越阶段，把将来要教育的内容提前了，使受教育者听起来觉得要么偏高，要么与己无关。如果跟社会道德的实际状况不吻合，就容易造成教育缺乏针对性，该讲的没讲到，不该说的又说了很多。如果跟人的日常语言习惯不吻合，则容易造成受教育者听不进去。因为人的眼睛适合看书面材料，如果满口大白话，没有一定深度，人们看了就会感到浅薄；耳朵是听大白话的，如果照本宣科，又会造成说的和听的之间有隔膜，交融不到一块。可见这三个方面结合好了，才能入心入脑，事半功倍；如果这三个方面不够吻合甚至都不吻合，就难以产生应有的效果，事倍功半。此外，国内外成功的经验还表明，组织道德实践活动，让受教育者身临其境，设身处地进行模拟的角色扮演，这样的体验教育不失为一种行之有效的办法，值得借鉴。

二、关注道德现实：塑造理想，鞭挞丑恶

道德历来被视为治理国家、管理社会、协调关系、净化风气、养育后代的一个重要法宝，在我国尤其如此。这个传统在建国后得到了弘扬和发展，老一辈革命领袖毛泽东、邓小平都非常重视道德建设；江泽民同志也是这样，提出了“以德治国”这么一个响亮的号召和要求；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更加重视道德建设，近些年先后提出并组

组织了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大学生思想道德建设、保持和发扬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等活动，在思想道德建设领域形成了一个系列。接着提出社会主义荣辱观的问题。这个观点一提出，就得到全国上下的一致拥护和支持，得到了学术界的积极反响，特别是伦理学界做出了突出的贡献，推出了一系列的理論研究文章。

社会主义荣辱观的提出引起全社会对道德问题的关注，这使我深刻地感受到：当前的社会道德现象纷繁复杂，我们的行政管理、专家学者的研究都要关注这些道德现实，这是我们的共同任务。关注道德现实，有两件事尤其值得我们去做了，一个是塑造理想，一个是鞭挞丑恶。在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的推动下，在长期的传统教育的持续进行中，近些年我国的社会道德生活当中出现了许多可喜的现象。比如道德实践楷模越来越多地涌现出来，出现了很多有理想、有抱负、自强不息、乐于助人这样一类先进人物和事迹。再比如出现了一批道德教育的热心人，他们从国家、民族和社会方方面面的发展考虑，自发地承担起道德教育的社会责任，尽管他们的职业不是伦理学家，也不是老师。我们海南就有一个孝廉国学启蒙中心。中心成立三年来，以《弟子规》为基本教材，到海南的社区、学校、监狱等地方进行传统道德的教育，效果很好。对于这些热衷道德建设的社会力量，我们要大力支持，大力宣传，从而塑造理想，引领风气。当然，现在的道德生活中也出现很多道德败坏的事情、言行不一的事情，这类事情也值得我们关注。

所以我们在进行伦理学、道德建设理论研究的同时，更应该把目光转向道德现实的研究。这样，我们的研究成果就能够直接地应用于全社会的道德建设，就能产生直接的社会效益。总之，关注道德现实的工作主要是两项，一项是树立道德理想，使人们知道怎么做人，应该有什么样的追求，具体再划分就是干部应该是什么样的，教师应该是什么样的，医生应该是什么样的，等等。另外一项工作就是鞭挞丑恶，对社会的丑恶现象绝不能放过，要通过各方努力，把丑恶现象当作过街老鼠，人人喊打。让香的香起来，让臭的臭下去！这样对于我国的道德建设会是一个很有力的引导、支持和推动。

三、海南的道德建设实践及启示

这些年，海南省一直比较重视道德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这是我们痛定思痛的结果。曾经一段时期，海南的名声不太好，一方面是因为以

讹传说，产生误导；另一方面的确是存在一些问题，比如官员的吃拿卡要，比如社会上的“黄赌毒”现象，再比如投资、开发当中遇到的不诚信问题……所有这些问题都影响了海南的形象，造成了海南的形象危机。为了塑造海南的形象，我们做了三件事。第一项工作是从1998年开始，连续用三年的时间开展了一场声势浩大的塑造形象的活动。第一年叫做“齐心塑造海南形象”，塑造什么形象呢？首先在整体上塑造海南作为经济特区改革开放、创业发展、文明法治的形象。其次在个体上我们提出，在外国人面前树立中国人形象，在中国人面前树立海南人形象，在客人面前树立主人形象，在群众面前树立公仆形象。这一活动赢得全省上下的热烈响应。第二年的主题叫做“让宝岛更加文明”，通过排查、克服种种不文明现象来创造文明，达到塑造形象的目的。第三年我们又抓住诚信主题，用“以德治省、诚实守信”的内容来塑造海南的形象。通过这三年的活动，海南的形象大为好转。

第二项工作是狠抓塑造典型道德形象。这些年海南省陆续推出的全国性的道德楷模有继雷锋之后的又一重大典型——李向群；有乡镇干部王国雄；有残疾人的典型洪志功；有大学生的典型张九精；有“草帽书记”黄成模……这些形象、这些道德楷模，引领了我们岛内的道德建设，同时又塑造了海南的对外形象。我们尤其注重运用媒体来惩恶扬善，做到有善必报，有恶必揭，效果非常好。对于舆论监督，我们有一个观点，即正确的舆论监督也是弘扬主旋律，因此我们批评大吃大喝，就是弘扬“两个务必”；批评形式主义花架子，就是弘扬求真务实。

第三项工作是大搞群众性的精神文明创建，并形成了一个创建体系和品牌，这就是在机关创建“文明高效机关”，在企业创建“文明诚信企业”，在城市创建“文明安全社区”，在行业创建“文明规范行业”，在农村创建“文明生态村”。文明生态村本来只是一个精神文明建设的概念，慢慢地发展成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重要载体，现在不仅受到党和国家领导人的重视，也成为专家学者的研究课题。另外我们还采取实际行动，解决农村的低保、卫生、教育、危房改造等问题，使困难群体普遍得到关爱。现在海南良好的形象、优美的环境、宜人的气候、日新月异的建设，使过去广为流传的那些不良之言，演变为一句话：要想身体好，常来海南岛！

总结这些年海南省在道德建设领域取得的成绩和经验，我们深刻地

认识到，公民道德建设是一项长期的、艰巨的系统工程，开展道德建设活动必须与群众的利益密切相联系，做到良好的动机与实际效果相统一，群众满意与领导政绩相统一；建设活动必须切实可行，做到一抓见效；必须综合联动，做到常抓不懈。可以说，由于我们很好地实现了这几个要素的有机统一，当前海南的物质文明、精神文明、政治文明以及文化建设已经取得了长足的进步。我们相信，只要持续地做好上述几项工作，海南的公民道德建设活动必将产生质的飞跃，整个社会的道德水平必将得到极大的提升。

（作者：海南省委常委、宣传部长，中国人民大学兼职教授）

目 录

荣辱观教育是公民道德的基础教育(代序)	周文彰 / 1
构建和谐社会我们该做什么?	魏英敏 / 1
耻感的道德哲学意义	樊 浩 / 8
荣辱观建设:道德力量实现的基本保证	葛晨虹 / 20
荣辱观:基础·主体·评价	李兰芬 陈进华 / 25
“八荣八耻”荣辱观:社会主义道德理论的新成果	乔法容 / 31
用社会主义荣辱观培育当代公民	张博颖 / 38
略论荣辱观在道德建设中的重要价值	吴灿新 / 43
论道德能力是构建和谐社会的价值基点	曹 刚 / 48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初探	田海舰 戴 沐 / 55
慈善意识相对弱化及其伦理成因 ——对当代荣辱观又一视角的浅见	单玉华 / 65
公共生活与公民伦理	晏 辉 / 75
公民道德:和谐社会的伦理构建	江雪莲 / 90
论荣辱观的价值导向作用	赵清文 / 98
“八荣八耻”的道德哲学	宋希仁 / 104

伦理的实体与不道德的个体	樊 浩 / 111
论常人道德	肖群忠 / 124
略论中国传统荣辱观的基本内涵	陈延斌 / 132
荣辱心五题	韩东屏 / 136
论荣辱	
——名誉真假对错之解析	王海明 / 144
“八荣八耻”社会主义荣辱观浅析	潘树国 许建良 / 155
正确的荣辱观与学术道德	倪素香 / 162
中西传统道德的理性诉求	
——兼论道德的情感本质	冯 军 / 168
求荣避辱:崇高道德人格的实现过程	张炳生 / 175
马克思“货币拜物教”的基本观点及对和谐社会建设的启示	
.....	余达淮 / 182
人与“自然”的和谐共生	
——宇宙整体主义的一种诠释	江庆心 / 190
论政府诚信在构建社会诚信中的功能和作用	赵爱玲 / 199
社会主义荣辱观如何可能?	陈 真 邵显侠 / 209
论社会主义荣辱观的重要性及其养成机制	王淑芹 / 217
品性理论与公民教育	高国希 / 223
政府职能道德化与公民道德建设	朱金瑞 / 232
大力加强高校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	曾建平 杨学龙 / 239
从“义”的内涵看公民道德建设中个体善美品质的培养途径	
.....	邹顺康 姚家赞 / 245
人的主体性与高校荣辱观教育的思考	潘柳燕 黄东桂 / 251
面对大学生群体荣辱观教育的伦理思考	李 玢 / 258
社会主义荣辱观与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	陆道平 / 266
论“八荣八耻”与大学生荣辱观教育	戈晓冬 / 272
关于马克思主义荣辱观的几个基本问题	刘云章 / 278
关于社会主义荣辱观建设的社会调控机制的思考	杨丽坤 / 283

社会主义荣辱观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基础	吴潜涛 / 287
论大学生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的对策与思路	瞿敬平 / 301
洛克道德法思想对于社会主义荣辱观建设的启示	邹秀春 / 310
孟子的“荣辱观”及其当代启示	何 仁 / 315
浅析荣辱观教育中的情感机制	冯秀军 / 319
先秦儒家耻感思想的基本内容与主要特征	杨峻岭 / 325
古希腊的荣誉观念及其启示	郑小九 / 332
以“八荣八耻”为主要内容的社会主义荣辱观对学术道德建设的 伦理意义	范笑仙 / 337
社会主义荣辱观·公民道德·和谐社会 ——“社会主义荣辱观与公民道德建设”学术会议综述	冯秀军 / 341
编后记	/ 348

构建和谐社会我们该做什么？

□ 北京大学 魏英敏

中共中央十六届六中全会就构建和谐社会若干重要问题作出决定，这是我们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上，发展的重要里程碑。社会和谐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属性，是国家富强，民族复兴，人民幸福的重要保证，体现了广大人民群众的希望和要求。

一、建设和谐社会的深远意义

邓小平说社会主义的本质就是“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消灭剥削，消除两级分化，最终达到共同富裕”，这是实现共产主义理想即“天下为公”“世界大同”的一种适应新时期或新时代的新表述。

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是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的前提条件和物质基础。消灭了剥削，消除了两极分化，才能达到共同富裕的目的。

共同富裕这个概念的深层含义是什么？这个深层含义就是“天下为公”“世界大同”。只有在这个“天下为公”“世界大同”的社会里，才会有真正的共同富裕。这不论对中国，对世界各国来说，都是如此。

有了真正的“共同富裕”才会有真正的“和谐”，迄今为

止人类社会包括中国社会在内为什么不和谐？从根本上说就是财富占有和分配的不公！

由此可见，建设和谐社会就是我们的理想，就是我们为之奋斗的目标，这个目标既是现阶段的，又是长远的。既是现实的，又是理想的。

建设和谐社会是我们社会主义社会的本质属性，因此，我们建设的社会主义社会，不仅是富强的、民主的、文明的社会，而且是和谐的社会。

众所周知，我们经过近 30 年的改革开放，社会生产力有了很大的提高，人民群众生活水平普遍得到改善，这是一方面，另外一方面由于经济高速发展，引起社会经济关系、资源、财富的占有与分配方式发生巨大变化，造成许多新问题，新矛盾。简单地讲，我们社会进入了一个黄金发展期与各方面矛盾的突显期。在这样的历史条件下，提出了构建和谐社会，恰逢其时，势所必然。

和谐社会的建设人人有责任，人人又共享其成果。既然如此，那么，我们每一个人，作为社会的一员，就要认真地想一想我们该做些什么呢？

二、树立正确的和谐理念

什么是和？什么是和谐？

《国语·郑语》中记载西周末年思想家史伯对郑桓公的忠告：“夫和实生物，同则不继。以他平他，谓之和。故能丰长而物归之。若以同裨同，尽乃弃矣。故先王，以土与金木水火杂，以成百物。”

“和实生物，同则不继”，“和”是生命的法则，自然的定理。“和实生物”是不同的东西相互调和、融合，互济、互补，对立统一，产生新事物，生机盎然。

“同则不继”，相同的东西搭配在一起，还是原来的东西，寂然不动，毫无生气，不能产生新事物。例如，男人与女人结合，联姻成婚，可以生出孩子来，这叫“和实生物”。若是女人与女人结合或男人与男人结合，就生不出孩子来，这就是所谓“同则不继”。

一个领导班子，为什么老中青结合？三种人长短相济，互补互动，可以产生新的经验，新的工作方法，否则，都是清一色的老年则会缺乏朝气，墨守成规。若都是中青年人，则会互不服气，甚至窝里斗。

依据先秦时代的思想家们的见解，“和”是有差别统一，即不同事物，不同人之间的协调融合，亦即对立统一。“同”是无差别的统一，即绝对的同一。

孔子说：“君子和而不同，小人同而不和。”（《论语·子路》）这话的意思是有修养的人讲“和”，不是“一团和气”的和，不是完全一样的“和”，而是彼此保留个性，保留自己特殊性的“和”。这样的“和”是真正的“和”，与“同”有本质的差别。而小人则相反，他们主张“同而不和”即完全一样，毫无二致的等同，即无差别，无矛盾的“同”。这样的“同”与“和”是南辕北辙的。

“和而不同”是辩证法，“同而不和”是形而上学，“和而不同”生机勃勃，“同而不和”死气沉沉。

中国古代封建社会特别注意“君臣之和”，君臣对治理国家的问题，主张意见互补。不赞成“去和而取同”。当然也有不少君主实行“顺我者昌，逆我者亡”的原则，完全听不进不同的意见和建议。

我们共产党执政实行“民主集中制”的原则，就是“和而不同”。让不同意见充分发表，经过讨论，达成共识，取得基本一致，形成决议。少数服从多数，组织服从，思想可以保留，组织允许保留不同意见，并保护少数不受歧视，不受打击迫害。这就是说，不要求绝对服从。要求绝对服从，就是压制不同意见，就会“同而不和”。“同而不和”有百害而无一利。

我们现在有一个口号叫作“与中央保持一致”。这个一致是什么？这个一致是“和而不同”，而不是绝对的同一。绝对同一，就是“同而不和”，工作将毫无创造性。当然，也不允许以“和而不同”为借口，闹独立性，拒绝中央的指示或命令。现在还有一种说法，叫作“与第一把手保持一致”。这种观点，无疑是对民主集中制的歪曲，实际是第一把手的独裁制。这同中央关于构建和谐社会的主张，加强民主法制的建设，背道而驰。在一个领导班子里第一把手与二把手、三把手以及一般成员权力是平等的，实行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这是共产党的传统。

除认识“和”与“同”的区别，理解“和”的含义之外，还要认识和谐与矛盾的关系。构建“和谐”社会，是否就是建构一个没有矛盾，没有对立，没有冲突的社会呢？否。矛盾是普遍存在的，矛盾无处不在，无时不有，没有矛盾是不可能的。没有矛盾，就没有事物。没有矛盾就没有社会。没有矛盾就没有世界。矛盾在自然界、人类社会、人们的思维中普遍存在，这是矛盾的普遍性。

矛盾又各有不同，即矛盾各个特殊，矛盾的性质、情况、表现各不一样。这就是矛盾的特殊性。

矛盾除了普遍性，特殊性之外，还有斗争性，与同一性。

何谓斗争性？斗争性就是矛盾双方的挤压、冲突、摩擦、对立。所谓同一性则是矛盾双方的一致、和谐、均势、平衡。

换言之，矛盾的斗争性，是事物内部冲突不可调和性，矛盾的同一性则是事物内部矛盾差异性，可以调和。斗争性表现为质变，事物性质改变了，一种事物变成另一种事物。同一性表现为量变，但其中有局部质变。局部质变积累起来，就会发生根本性的质变，这样也会产生新的事物。

例如，一个人的血压，低压与高压就是一对矛盾，这对矛盾处于动态之中。一天24小时变动不居。正常的血压是80—140，在这个限度内高压低压不停地变动，这是一种和谐的状态。超过这种正常值，那么不是高血压，就是低血压。这是不正常的，是一种病态，不和谐状态。这种不和谐状态，就是质变。

可见，“和谐”不是没有矛盾。“和谐”有矛盾，甚至可以说和谐本身就是矛盾，不过它是一种特别状态下的矛盾，即“差别”。

差别性的矛盾，不是对抗性的矛盾，这种矛盾具有和缓性、相对稳定性。非和谐状态下的矛盾具有激烈性、变动性。

和谐状态下的矛盾双方（或多方），彼此互济互补，相互渗透，这样久而久之，会产生新质，会有新生事物。

例如，一个教研室或一个研究单位中有教授、副教授、讲师、助教这些不同层次的教师，他们的知识、能力、水平不同，可以互济互补，形成一种类似“合金钢”性质的教学或科研水平的新质。这样就会产生新的教学经验，新的教学方法，甚至新的学术思想，新的学术风格，也就是说产生了新事物。

非和谐状态下的矛盾，它们彼此对立，甚至尖锐对立，形成严重的斗争局面，势不两立，其结果可能一方消灭另一方，一方吞没另一方。也可能两败俱伤、同归于尽。这样会产生新事物，可是付出的代价也太大了。

总之，矛盾着的事物，和谐状态同变动状态都是事物发展变化的动因，诚如毛泽东在《矛盾论》一书中指出：“有条件的相对的同一性和无条件的绝对的斗争性相结合构成一切事物的矛盾运动”^①。

矛盾斗争性是事物发展的动力，自然界、人类社会、人的思维中，充满了新与旧、创新与守成、革命与反动的斗争，其结果导致自然、社会和思维的发展。

同样矛盾的同一性，即和谐、稳定、团结、统一、均衡、融合、也是自

^①《毛泽东选集》第一卷，第333页。

然、社会、思维的发展动力。

我们构建和谐社会，首先要正视今日社会中存在着的诸种矛盾，进而分析矛盾，解决矛盾。

那种无视矛盾、躲避矛盾、害怕矛盾的态度是错误的。

矛盾的性质不同，解决矛盾的方法就不同。

但总的精神应调和矛盾，化解矛盾，转化矛盾，不要激化矛盾，更不要人为制造矛盾，使矛盾由对抗、对立，走向差别与均衡。当今，我们面临许多矛盾，例如城市与乡村，经济发达地区与不发达、欠发达地区的矛盾，高收入人群与低收入人群的矛盾等等。

但归纳起来，不外人与自然、人与社会、自己与他人、自己与自己的矛盾。

三、在矛盾面前我们如何应对？

人与自然环境的矛盾。今天我国现实的情况，人与自然环境的矛盾非常尖锐。空气、水源、土壤几乎都被污染，这种污染日甚一日。自然界本身的净化能力、良性循环能力、再生能力，遭到破坏。动物、植物、微生物生存受到威胁，每天都有物种在灭绝，就是没有生命的石头也锈迹斑斑。

土地大面积沙化、荒漠化，植被、森林在急剧减少，清洁淡水空前紧张。我们面临着生存危机。该怎么做呢？

首先，我们以友好的态度对待自然界，绝不要再做损害它们的事情，让它们呻吟与痛苦。

其次，节制消费欲望，过节俭生活。生活是要提高，但不可一步登天，不可奢侈豪华，不可杀鸡取卵，竭泽而渔。吃祖宗的饭，断子孙的粮，万万不可行也。

第三，我们从现在起，每天拿布袋子，或提篮子去买菜，不用塑料袋。想想看，全北京市近 1500 万常住人口，不要说人人都这样做，哪怕有 500 万人，一天少用一个塑料袋，就减少 500 万个，一个月，一年下来会减少多么大的污染啊！

我们要立即行动起来，善待自然界，自然界也会善待我们。否则，自然界就会报复我们，而且会加倍地无情地报复我们。

人与社会各种组织、与整个社会的矛盾。人与组织间的矛盾，如政府机关、团体、公司、社团等都是各种不同性质的组织，每个社会成员，都生活在一种或多种组织之中，组织与成员，都各有自己的权利与义务，各有自己的岗

位，各有自己的利益和需要。彼此间发生矛盾、纷争是常事。

怎么办？从组织上说，维护自身利益，无可非议，但维护其成员的个人利益，亦天经地义，对成员物质利益、荣誉、好处的分配，职务的提升，力求公正、公平、公开。尊重他们的权利、人格与尊严，关心他们，爱护他们。给他们以学习、进修、晋升的机会。

作为组织中的一员，要尊重组织，履行自己的职责，尽自己的义务，忠于职守，忠于组织，同时又要维护自己的权益。

组织与成员间倘若经常沟通对话，交谈，建立亲密无间的关系，有了矛盾就会及时化解。这样就不会发生对抗性的矛盾，彼此和谐相处，就是顺理成章的事。此外，个人与整个社会的关系，也会有这样、那样的矛盾。社会是我们生活的基地和环境。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诸方面的制度、政策、法规及伦理道德观念等等都在影响我们的生活。

社会应为全体成员福祉、安全、秩序、健康提供必要的公共设施、公共产品及良好的服务，每个人都有权过问关心社会事物与社会的管理。

每个社会成员都要弄清一个道理，社会给予我们的东西，远远超过我们给予社会的东西。我们不应只是向社会“索取”，更应注意奉献社会，为社会作贡献。如果人人懂这个道理，那么我们与社会的关系，就会良好与和谐。

自我与他人的矛盾。我与他人的关系。这个他人可能是亲人，或熟人，或陌生人。

我要与这些人打交道，发生这样或那样的关系或联系是不可避免的。在不断交往的过程中，会产生友谊也会有分歧或纷争，会造成不愉快，甚至不谐调。

这应如何对待？依我之见，首先是认识他人和我一样也是一个独立的人，必须平等地对待他。尊重他的个人利益，尊重他的人格，不可以做任何损害他人的事情。恪守道德黄金律“己所不欲，勿施于人”。

在商品经济或市场经济的环境下，人与人竞争非常激烈。但不要忘记“竞争”与“合作”是相互依赖的，相反相成的。因此，我们必须在与他人竞争的时候，保持良好的合作。

合作“和合”会形成新的生产力。善待他人，宽恕他人，成全他人，帮助他人，严以律己，宽以待人。对自己言行负责，对他人负责，对社会负责。这样的人会得到社会的赞赏，大众的反馈。

自我矛盾。主观的我与客观的我的矛盾。自我一体，本是一人，但可以分作主观的我，与客观的我。主观的我与客观的我总体上说是和谐一致的。但也